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的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投资总监、基金经理项廷锋先生因病去世。经本公司研究决定，自2015年10月7日起，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本公司基金经理李娜女士代为履行。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对项廷锋先生的不幸辞世表示深切哀悼，对项廷锋先生多年来为公司发展所作的突出贡献致以最诚挚的谢意。本公司将坚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上述基金经理代为履职事项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报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日